

证券代码：837997

证券简称：世昕股份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上海世昕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商品	3,000,000	670,499.97	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商品	3,000,000	418,643.17	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500,000	115,086.59	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
合计	-	6,500,000	1,204,229.73	-

## (二) 基本情况

##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名称：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上虞市经济开发区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广宇

注册资本：20,382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物联网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名称：浙江春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绍兴市上虞区曹娥工业区明月路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邹华

注册资本：41,415,109.00 元人名币

主营业务：自动化仪器仪表、模具、热工成套检定装置及控制装置、电加热器及其成套系统的开发、制造、销售；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名称：浙江春晖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经济开发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杨广宇

注册资本：118,000,000.00 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制冷设备、高压柱塞泵加工；汽车配件、机床配件、轴承、新型环保建材（限分支机构经营）制造；内燃机组装；进出口贸易业务经营（国家法律禁止项目除外，限制项目取得许可证方可经营）；五金交电、建筑材料、钢材批发、零售；技术咨询服务；资产管理及对外投资。

## 2、关联关系

（1）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故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2) 浙江春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系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此外公司实控人杨广宇先生为浙江春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故浙江春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 浙江春晖集团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实控人杨广宇先生持股 21.70355%、其父亲杨言荣先生持股 34.5929%、弟弟杨晨广先生持股 16.35178%、儿子杨铭添先生持股 11%、侄子杨铭熠先生持股 16.35178%，故浙江春晖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 3、关联交易内容及金额

公司向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销售产品、商品，预计金额为 3,000,000.00 元；公司采购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产品、商品，预计金额为 2,000,000.00 元。

公司采购浙江春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的产品、商品，预计金额为 1,000,000.00 元。

公司购买浙江春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产品、商品、服务，预计金额为 500,000.00 元。

## 二、 审议情况

###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6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徐龙、杨铭添、贝正海回避表决。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不偏离

市场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或服务的价格或收费标准。

##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遵循按照产品质量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按合同签署的流程及相关规定，签署相关协议。

##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参照市场价格以协议方式公允定价，不会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是公司正常开展经营活动所需。

## 六、 备查文件

《上海世昕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上海世昕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